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一季

負責人：張 清 課

地 址：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村中山路四段 270 號

電 話：(04) 889-9666 傳真機：(04) 889-9766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27
(七)關係人交易	27
(八)質押之資產	2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其 他	27~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1~32
(十四)部門資訊	32

台北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七十七號三樓

TEL:(02)2507-1008 FAX:(02)2507-8939

E-mail:ckhw.cpa1008@msa.hinet.net

桃園所：桃園市中正路一〇七一號十樓之三

TEL:(03)355-3153 FAX:(03)355-3126

E-mail:kenchs@ms26.hinet.net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106 年 3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簡紹峰
張維倫

核 准 文 號：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6517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64014 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五 月 四 日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六(一)	\$ 469,100	4	\$ 672,929	6	\$ 357,579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43,750	0	36,600	0	14,280	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54,652	0	127,981	1	44,321	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1,890,124	15	1,890,992	16	1,971,578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696,076	6	622,724	5	702,191	6
1310	存 貨	六(八)	4,406,497	35	3,981,616	33	4,858,278	39
1410	預付款項		102,066	1	53,918	0	19,708	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800	0	800	0	816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663,065	61	7,387,560	61	7,968,751	64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009,464	8	0	0	0	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0	0	980,761	8	980,761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3,484,178	28	3,316,499	28	2,546,642	2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411	0	35,707	0	30,066	0
1915	預付設備款		234,903	2	173,918	2	21,960	0
1920	存出保證金		83,085	1	83,085	1	83,085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46,071	0	47,271	0	877,359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87,112	39	4,637,241	39	4,539,873	36
1XXX	資產總計		\$ 12,550,177	100	\$ 12,024,801	100	\$ 12,508,624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963,151	24	\$ 2,775,150	23	\$ 3,565,967	2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199,896	2	99,966	1	299,794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0	0	10	0	83	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280,216	2	219,667	2	236,919	2
2150	應付票據		254	0	155	0	305	0
2170	應付帳款		377,931	3	364,238	3	199,20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53,055	2	344,375	3	268,21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1,045	1	133,167	1	91,835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三)	25,000	0	0	0	0	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621	0	9,191	0	24,714	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277,169	34	3,945,919	33	4,687,034	37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六(十三)	375,000	3	400,000	3	0	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53	0	2,553	0	2,304	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6,516	1	117,557	1	116,49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0	0	0	0	1,950	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4,069	4	520,110	4	120,749	1
2XXX	負債合計		4,771,238	38	4,466,029	37	4,807,783	38
3XXX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4,071,307	32	4,071,307	34	4,071,307	3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663,578	13	1,663,578	14	1,663,578	13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9,217	8	889,217	7	809,86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0	0	0	0	10,244	0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6,134	9	934,670	8	1,145,852	9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28,703	0	0	0	0	0
3XXX	權益合計		7,778,939	62	7,558,772	63	7,700,841	62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550,177	100	\$ 12,024,801	100	\$ 12,508,62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稅務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九)	\$ 4,702,763	100	\$ 5,074,2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八)	(4,238,656)	(90)	(4,501,779)	(89)
5900	營業毛利		464,107	10	572,444	1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1,166)	(3)	(179,402)	(4)
6200	管理費用		(44,532)	(1)	(49,33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5,698)	(4)	(228,732)	(5)
6900	營業利益		258,409	6	343,712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2,342)	(1)	(70,17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0,440)	(0)	(8,796)	(0)
7100	利息收入		2	0	2	0
7110	租金收入		8	0	-	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772)	(1)	(78,971)	(1)
7900	稅前淨利		235,637	5	264,74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44,173)	(1)	(42,847)	(1)
8200	本期淨利		191,464	4	221,894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8,703	1	-	(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0	(94)	(0)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703	1	(94)	(0)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0,167	5	\$ 221,800	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1,464	4	\$ 221,89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 191,464	4	\$ 221,894	4
8700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0,167	5	\$ 221,800	4
87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 220,167	5	\$ 221,800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7		\$ 0.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7		\$ 0.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股本	資 本 公 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071,307	\$ 1,663,578	\$ 809,860	\$ 10,244	\$ 923,958	\$ -	\$ 94	\$ 7,479,041
D1	本期淨利					221,894			221,894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4)	(94)
Z1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u>\$ 4,071,307</u>	<u>\$ 1,663,578</u>	<u>\$ 809,860</u>	<u>\$ 10,244</u>	<u>\$ 1,145,852</u>	<u>\$ -</u>	<u>\$ -</u>	<u>\$ 7,700,841</u>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071,307	\$ 1,663,578	\$ 889,217	\$ -	\$ 934,670	\$ -	\$ -	\$ 7,558,772
D1	本期淨利					191,464			191,464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8,703		28,703
Z1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4,071,307</u>	<u>\$ 1,663,578</u>	<u>\$ 889,217</u>	<u>\$ -</u>	<u>\$ 1,126,134</u>	<u>\$ 28,703</u>	<u>\$ -</u>	<u>\$ 7,778,9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35,637	\$ 264,74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671	50,647
A20900	利息費用	10,440	8,796
A21200	利息收入	(2)	(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2	2,29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4,909
A30000	與營業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150)	16,112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3,329	72,42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68	142,369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3,352)	150,18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426,277)	(829,51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8,148)	6,56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73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0)	82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0,549	(100,615)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8	4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693	6,6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2,536)	(74,6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70)	12,02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負債增加(減少)	(1,041)	(5,2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08,749)	(866,31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	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536)	(8,3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9,283)	(874,7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0,668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94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3,889)	(31,81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	37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200	1,200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4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2,477)	(105,8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88,001	870,26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30	187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5,2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7,931	865,212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203,829)	(115,30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672,929	472,882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469,100	\$ 357,5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1 月 3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係從事於不銹鋼管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不銹鋼板及不銹鋼捲片裁剪加工與買賣、不銹鋼材料買賣與相關業務的代辦與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672,929	\$ 672,929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0,761	1,009,46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41,697	2,641,697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3,085	83,085

	107年1月1日帳 面金額(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帳 面金額(IFRS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80,761	(\$ 980,761)	\$ 0	\$ 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0	980,761	28,703	1,009,464
資產影響	\$ 980,761	\$ 0	\$ 28,703	\$ 1,009,464
其他權益	\$ 0	\$ 0	\$ 28,703	\$ 28,703
權益影響	\$ 0	\$ 0	\$ 28,703	\$ 28,703

(1)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28,703 仟元。

(2)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國 際 會 計 準 則 理 事 會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與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

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2015-2017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第 11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及第 23 號「借款成本」。其中國際會計準則及第 23 號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本 公 司	吉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民國 107 年度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民國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決定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民國 107 年度

- (1)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 (2)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明顯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3)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4)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民國 106 年度

- (1)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 (2) 應收帳款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收款延滯或不償付等。其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 (3)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視為減損之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 (4)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後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 (6)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

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2) 衍生工具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五) 確定福利計劃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六)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

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與認列於損益之交易有關之稅率變動係納入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於期中期間逐期認列。

(七) 收入認列

民國 107 年度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民國 106 年度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存貨之估計減損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民國 107 年度)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詳附註六(六)。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民國 106 年度)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70	\$ 1,201	\$ 1,165
支票及活期存款	468,030	671,728	356,414
合 計	<u>\$ 469,100</u>	<u>\$ 672,929</u>	<u>\$ 357,57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將定期存款提供質押且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48,333	\$ 0	\$ 0
評價調整	(4,583)	0	0
合 計	<u>\$ 43,750</u>	<u>\$ 0</u>	<u>\$ 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0	\$ 48,333	\$ 14,987
評價調整	0	(11,733)	(707)
合 計	<u>\$ 0</u>	<u>\$ 36,600</u>	<u>\$ 14,28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0	\$ 10	\$ 83

1. 本公司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7 及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淨利益 7,791 仟元，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工具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淨利益 4,283 仟元。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賣日幣買美金	日幣 180,000仟元	106.11.15~107.02.14
106年3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賣日幣買台幣	日幣 240,000仟元	106.03.01~106.06.30
賣歐元買美金	歐元 470仟元	106.02.23~106.06.2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980,761	\$ 0	\$ 0
評價調整	28,703	0	0
合 計	<u>\$ 1,009,464</u>	<u>\$ 0</u>	<u>\$ 0</u>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未將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0	\$ 980,761	\$ 980,761
累計減損	(0)	(0)	(0)
淨 額	<u>\$ 0</u>	<u>\$ 980,761</u>	<u>\$ 980,761</u>

1.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未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票據淨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54,652	\$ 127,981	\$ 44,321
減：備抵損失	(0)	(0)	(0)
淨 額	<u>\$ 54,652</u>	<u>\$ 127,981</u>	<u>\$ 44,321</u>

(六) 應收帳款淨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1,891,069	\$ 1,891,683	\$ 1,972,531
減：備抵損失	(945)	(691)	(953)
淨 額	<u>\$ 1,890,124</u>	<u>\$ 1,890,992</u>	<u>\$ 1,971,578</u>
催收款項	\$ 3,782	\$ 3,782	\$ 3,782
減：備抵損失	(3,782)	(3,782)	(3,782)
淨 額	<u>\$ 0</u>	<u>\$ 0</u>	<u>\$ 0</u>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

司係依據客戶之交易量、資本額及營運狀況訂定授信標準。本公司採用 IFRS 9 規定之簡化做法，按存續期間逾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2.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	10%	50%	100%	
總帳面金額	\$ 1,796,579	\$ 94,490	\$ 0	\$ 0	\$ 3,782	\$ 1,894,851
減：備抵損失	(0)	(945)	(0)	(0)	(3,782)	(4,727)
攤銷後成本	\$ 1,796,579	\$ 93,545	\$ 0	\$ 0	\$ 0	\$ 1,890,124

3.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4,473
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調整數	0
期初餘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4,473
本期提列逾期信用減損損失	254
期末餘額	\$ 4,727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1,822,529	\$ 1,877,177
已逾期且未減損		
逾期30天內	65,404	94,082
逾期31-90天	3,059	319
逾期91-180天	0	0
合 計	\$ 1,890,992	\$ 1,971,578

3. 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 計
106年1月1日	\$ 3,782	\$ 1,536	\$ 5,318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0	(583)	(583)
106年3月31日	\$ 3,782	\$ 953	\$ 4,735

(七) 金融資產移轉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已移轉應收帳

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公司已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 預 支 金 額	保 留 款 金 額
富邦銀行	\$608,246 (USD 20,898 仟元)	\$0 (USD 0 仟元)	\$608,246 (USD 20,898 仟元)
富邦銀行	\$25,714 (EUR 717 仟元)	\$23,108 (EUR 644 仟元)	\$2,606 (EUR 73 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 預 支 金 額	保 留 款 金 額
富邦銀行	\$527,283 (USD 17,718 仟元)	\$0 (USD 0 仟元)	\$527,283 (USD 17,718 仟元)
富邦銀行	\$15,083 (EUR 424 仟元)	\$13,545 (EUR 381 仟元)	\$1,538 (EUR 43 仟元)

106 年 3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 預 支 金 額	保 留 款 金 額
富邦銀行	\$519,095 (USD 17,115 仟元)	\$10,012 (USD 330 仟元)	\$509,083 (USD 16,785 仟元)
富邦銀行	\$3,765 (EUR 116 仟元)	\$3,373 (EUR 104 仟元)	\$392 (EUR 12 仟元)

(八)存 貨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製成品 (含商品)	\$ 2,143,103	\$ 2,091,943	\$ 2,274,459
在 製 品	110,848	81,205	94,488
半 成 品	317,073	291,932	308,450
原 料	1,753,315	1,437,378	2,131,712
物 料	82,158	79,158	49,169
合 計	<u>\$ 4,406,497</u>	<u>\$ 3,981,616</u>	<u>\$ 4,858,278</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294,969	\$ 4,507,283
存貨盤(盈)虧	23	0
存貨報廢	2,518	2,032
下腳收入	(25,654)	(23,33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3,200)	15,800
合 計	<u>\$ 4,238,656</u>	<u>\$ 4,501,779</u>

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原料價格上漲所致。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月1日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107年3月31日
<u>成 本</u>									
土地	\$ 1,999,794	\$ 0		\$ 0		\$ 0			\$ 1,999,794
土地改良物	10,533	0		0		0			10,533
房屋及建築	810,801	363		0		0			811,164
機器設備	1,981,393	6,769		(675)		0			1,987,487
運輸設備	103,843	2,050		(480)		0			105,413
辦公設備	77,951	97		(70)		0			77,978
其他設備	334,600	5,413		(550)		0			339,46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66,274	200,923		0		(0)			267,197
	5,385,189	\$ 215,615		(\$ 1,775)		\$ 0			5,599,029
<u>累 計 折 舊</u>									
土地改良物	4,273	\$ 263		\$ 0		\$ 0			4,536
房屋及建築	368,449	9,515		0		0			377,964
機器設備	1,429,473	27,695		(675)		0			1,456,493
運輸設備	22,726	3,294		(215)		0			25,805
辦公設備	55,751	1,797		(70)		0			57,478
其他設備	188,018	5,107		(550)		0			192,575
	2,068,690	\$ 47,671		(\$ 1,510)		\$ 0			2,114,851
淨 額	\$ 3,316,499								\$ 3,484,178
	106年1月1日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106年3月31日
<u>成 本</u>									
土地	\$ 1,170,362	\$ 0		\$ 0		\$ 0			\$ 1,170,362
土地改良物	10,533	0		0		0			10,533
房屋及建築	786,982	3,696		0		10,827			801,505
機器設備	1,954,636	19,209		(827)		0			1,973,018
運輸設備	142,513	2,100		(3,000)		0			141,613
辦公設備	76,549	502		(91)		0			76,960
其他設備	299,226	17,314		0		0			316,54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3,747	3,609		0		(10,827)			6,529
	4,454,548	\$ 46,430		(\$ 3,918)		\$ 0			4,497,060
<u>累 計 折 舊</u>									
土地改良物	3,220	\$ 264		\$ 0		\$ 0			3,484
房屋及建築	330,516	9,393		0		0			339,909
機器設備	1,323,813	29,619		(827)		0			1,352,605
運輸設備	25,569	4,449		(665)		0			29,353
辦公設備	48,268	1,967		(91)		0			50,144
其他設備	169,968	4,955		0		0			174,923
	1,901,354	\$ 50,647		(\$ 1,583)		\$ 0			1,950,418
淨 額	\$ 2,553,194								\$ 2,546,642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並按耐用年限 10 至 35 年予以計提折舊。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209 仟元及 14 仟元，其資本化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83%~0.91%及 0.72%~0.95%。
3. 本公司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 75-1 及 75-2 地號之土地(面積 2,044 平方公尺)以及埔心鄉新館段 115 地號之土地(面積 171 平方公尺)、115-1 及 115-2(面積 3,218 平方公尺)與 116 地號之土地(面積 120 平方公尺)屬農牧用地之地目作為停車場及成品儲放、運輸裝卸區等，依法暫不能辦理過戶取得所有權登記，故全部以總經理張金鈺個人名義登記，並以該六筆土地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共計 40,000 仟元。
4.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十) 短期借款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 1,628,940	\$ 1,496,598	\$ 2,459,527
外銷借款	934,211	878,552	806,440
信用借款	400,000	400,000	300,000
淨 額	<u>\$ 2,963,151</u>	<u>\$ 2,775,150</u>	<u>\$ 3,565,967</u>
利率區間	<u>0.015%~3.33%</u>	<u>0.005%~2.8%</u>	<u>0.03%~2.33%</u>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00,000	\$ 100,000	\$ 300,000
減：未攤銷折價金額	(104)	(34)	(206)
淨 額	<u>\$ 199,896</u>	<u>\$ 99,966</u>	<u>\$ 299,794</u>
利率區間	<u>0.63%~0.75%</u>	<u>0.78%</u>	<u>0.65%~0.75%</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4,974	\$ 153,441	\$ 50,43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91,716	74,011	89,965
應付工程款及設備款	6,404	5,090	9,298
應付佣金	19,789	15,299	22,746
其 他	80,172	96,534	95,770
合 計	<u>\$ 253,055</u>	<u>\$ 344,375</u>	<u>\$ 268,216</u>

(十三) 長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 400,000	\$ 400,000	\$ 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5,000)	(0)	(0)
一年後到期部份	\$ 375,000	\$ 400,000	\$ 0
利率區間	1.19%~1.20%	1.19%~1.20%	NA
本公司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 3,563,151	\$ 3,275,150	\$ 3,865,967
未動用金額	10,991,274	12,995,650	10,741,683
	\$ 14,554,425	\$ 16,270,800	\$ 14,607,650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1 仟元及 535 仟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6,076 仟元。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36 仟元及 5,339 仟元。

(十五) 普通股股本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60,000	460,000	460,000
額定股本	\$ 4,600,000	\$ 4,600,000	\$ 4,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數(仟股)	407,131	407,131	407,131
已發行股本	\$ 4,071,307	\$ 4,071,307	\$ 4,071,307

(十六) 資本公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發行溢價	\$ 1,663,578	\$ 1,663,578	\$ 1,663,578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依法令規定可供分配淨利，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股東紅利，惟股東紅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保留不予分配；因本公司屬傳統產業，目前營業進入成熟穩定期，分配股東紅利時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方式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法定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106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1,619		\$ 79,357	
特別盈餘公積	0		0	
現金股利	732,835	\$ 1.8	732,835	\$ 1.8
股票股利	0	0	0	0
合計	<u>\$ 814,454</u>		<u>\$ 812,192</u>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107年5月4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故本財務報告尚未反映此應付股利。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0
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調整數	0
期初餘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8,703
期末餘額	\$ 28,703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94)
期末餘額	\$ 0

(十九)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 他	合 計
商品銷貨	\$ 2,457,369	\$ 2,162,466	\$ 82,928	\$ 4,702,763

2. 合約餘額

	107年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280,216	\$ 219,667

(1)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2)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之收入金額為 203,857 仟元。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 7,791	\$ 5,473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0	3,7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2)	(2,29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1,879)	(81,196)
什項利益及損失	1,798	4,124
合 計	(\$ 12,342)	(\$ 70,177)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267	\$ 8,327
應付短期票券	382	483
	10,649	8,810
減：資本化金額	(209)	(14)
財務成本	\$ 10,440	\$ 8,796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9,078	\$37,319	\$156,397	\$112,439	\$38,222	\$150,661
勞健保費用	11,140	3,194	14,334	11,221	3,137	14,358
退休金費用	4,417	1,150	5,567	4,681	1,194	5,875
其 他	11,434	2,220	13,654	10,998	2,038	13,036
	\$146,069	\$43,883	\$189,952	\$139,339	\$44,591	\$183,930
折舊費用	\$ 42,813	\$ 4,858	\$ 47,671	\$ 44,322	\$ 6,325	\$ 50,647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 5%，董事酬勞不高於 2%。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647 仟元及 14,190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57 仟元及 5,675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37,878	\$ 51,67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295	(8,827)
所得稅費用	\$ 44,173	\$ 42,847

依民國 107 年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7 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0%調整為 5%。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經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及 105 年度。
3. 依民國 107 年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業已廢除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度，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施行，故不予揭露未分配盈餘資訊、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民國 106 年度預計之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1,464	407,131	\$0.4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1,464	407,13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0	2,48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1,464	409,617	\$0.47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21,894	407,131	\$0.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21,894	407,13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0	2,52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1,894	409,656	\$0.54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房屋，租賃期間介於5年至12年，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均認列185仟元。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740	\$ 740	\$ 74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325	1,510	2,065
超過 5 年	0	0	0
合 計	\$ 2,065	\$ 2,250	\$ 2,805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5,203	\$ 26,591
加：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5,090	14,525
減：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6,404)	(9,298)
本期支付現金	<u>\$ 273,889</u>	<u>\$ 31,81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8,952	\$ 19,424
退職後福利	141	141
合 計	<u>\$ 19,093</u>	<u>\$ 19,565</u>

八、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其他流動資產				
- 定期存款	<u>\$ 800</u>	<u>\$ 800</u>	<u>\$ 800</u>	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給付之資本支出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08,531</u>	<u>\$ 983,706</u>	<u>\$ 24,45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469,100	\$ 0	\$ 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44,776	0	0
其他應收款	696,076	0	0
存出保證金	83,085	0	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	\$ 0	\$ 672,929	\$ 357,5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0	2,018,973	2,015,899
其他應收款	0	622,724	702,191
存出保證金	0	83,085	83,0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750	36,600	14,2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9,464	0	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0	980,761	980,76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63,151	\$ 2,775,150	\$ 3,565,967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8,185	364,393	199,506
其他應付款	253,055	344,375	268,21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00,000	400,000	0
存入保證金	0	0	1,9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0	10	83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之部分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本公司採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

風險。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 金	\$ 49,014	29.105	\$	1,426,539
	歐 元	653	35.87		23,406
	日 圓	246,624	0.2739		67,550
金融負債	美 金	\$ 1,649	29.105	\$	47,986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 金	\$ 55,301	29.76	\$	1,645,744
	歐 元	808	35.57		28,746
	日 圓	261,998	0.2642		69,220
106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 金	\$ 49,246	30.33	\$	1,493,637
	歐 元	380	32.43		12,317
	日 圓	240,016	0.2713		65,116
金融負債	美 金	\$ 312	30.33	\$	9,470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失分別為 21,879 仟元及 81,196 仟元。

本公司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幣 別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美 金	1%	\$ 14,265	\$	0
	歐 元	1%	234		0
	日 圓	1%	676		0
金融負債	美 金	1%	\$ 480	\$	0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幣 別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美 金	1%	\$ 14,936	\$	0
	歐 元	1%	123		0
	日 圓	1%	651		0
金融負債	美 金	1%	\$ 94	\$	0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99 仟

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本公司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3)流動性風險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第一等級：係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除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相應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3)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綜合採收益法及市場法估計(第三等級)公允價值。收益法係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降低、折現率上升、流動性折減增加、非控制權益折減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降低，若長期收入成長率下降 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 5,719 仟元；當折現率上升 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 22,126 仟元；當流動性折減增加 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 37,327 仟元；當非控制權益折減增加 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 10,425 仟元。市場法主要係參考被投資標的之近期相似授權交易、籌資活動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

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述者外，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國內非上市(櫃)權益證券	\$ 980,761	—	\$ 980,761	—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 年 3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權益證券	\$ 43,750	\$ 0	\$ 0	\$ 43,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權益證券	\$ 0	\$ 0	\$ 1,009,464	\$ 1,009,464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權益證券	\$ 36,600	\$ 0	\$ 0	\$ 36,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0	\$ 10	\$ 0	\$ 10
106 年 3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權益證券	\$ 14,280	\$ 0	\$ 0	\$ 14,2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0	\$ 83	\$ 0	\$ 83

本公司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本公司均未有取得或處分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估部門績效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營運部門。本公司之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與資產及產品別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 他	總 計
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57,369	\$ 2,162,466	\$ 82,928	\$ 4,702,763
營運部門損益	\$ 55,164	\$ 205,253	\$ 3,379	\$ 263,796
營運部門資產	\$ 1,396,311	\$ 2,712,162	\$ 1,216,044	\$ 5,324,517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 他	總 計
自外部客戶收入	\$ 2,908,726	\$ 2,110,989	\$ 54,508	\$ 5,074,223
營運部門損益	\$ 139,057	\$ 209,233	\$ 1,547	\$ 349,837
營運部門資產	\$ 1,391,292	\$ 2,669,989	\$ 421,935	\$ 4,483,216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運部門總損益	\$ 263,796	\$ 349,837
董事酬勞等費用	(5,387)	(6,1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772)	(78,97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235,637	\$ 264,741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 吉茂投資(股) “ “	<u>普通股股票</u>						
	AbGenomics Holding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51	378,225	9.35%	378,225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50	573,088	7.56%	573,088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43,750	0.01%	43,750
	AbGenomics Holding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0	19,165	0.47%	19,165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38,986	0.51%	38,986

附表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仟 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吉茂投資 (股)公司	彰化縣 溪州鄉	一般投資業	\$100,120	\$100,120	10,000	100%	\$112,993	\$7,123	\$7,123	